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 2022年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公告

弋阳县医疗保障局因工作需要，经报请县政府同意，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政府购买服务人员10名。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名额

招聘名额10名；人员性质为政府购买服务岗位人员。

二、招聘条件

(一) 应聘人员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 品行端正，形象良好，具有为人民服务精神；
3. 大专及以上学历；
4. 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7年5月1日以后出生)，身体健康。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 因违纪违规被开除或解聘的；
3. 涉嫌违法正在接受司法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4. 其它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情形。

三、招聘流程

(一) 招聘信息发布

招聘公告在弋阳门户网、弋阳关注、弋阳医保、微弋阳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均有发布，应聘人员可通过上述渠道了解招聘信息，关注招聘工作进展情况。

(二) 报名



1. 报名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8:00 时止。

2. 报名方式及地点：本次报名采用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地点：弋阳县政务服务中心五楼弋阳县医疗保障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793-5821679。联系人：吴冰、翁志彪。

考生报名期间，自觉遵守防疫规定，扫码进场，并且全程佩戴口罩，保持一米间隔。

3. 报名所需资料：

- (1)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2) 毕业证等相关学历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 (3) 本人近期免冠一寸彩照 3 张。

(三)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由县医疗保障局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县纪委监委驻局纪检组全程参与。主要审查应聘人员是否符合招聘公告要求条件及所提供信息、材料是否真实等。如与事实不符，将取消应聘人员资格。

(四) 面试

1. 经资格审查通过后，将以电话或短信的方式通知应聘人员参加现场面试；

2. 面试时间、地点等待进一步通知；

3. 参加面试人员需带上身份证原件、准考证，核实无误后进入面试环节；参试人员应提前按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准备。



4. 面试。面试工作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实施。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满分 100 分。主要测试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综合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应变协调能力、仪表气质等。按招聘岗位 1: 2 比例确定入围人员。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用。如出现最后一名成绩相同时，经面试官再次复试确定。

5. 面试成绩公示。面试入围人员成绩将通过弋阳门户网、弋阳关注、弋阳医保、微弋阳公众号等媒体平台予以公示。

(五) 体检

1. 入围人员在收到体检电话、短信通知后，自行前往“弋阳县人民医院体检中心”进行健康体检；

2.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人社部发〔2016〕140号)和有关规定执行；

3. 体检所产生的费用由应聘者自行承担。

(六) 政审

1. 应聘人员经过面试、体检合格后，进入政治审查环节；

2. 政治审核将按照公务人员录用相关要求进行，由弋阳县医疗保障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会同相关部门进行。所列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了解入围人员现实表现、家庭状况、违法违纪情况等。

(七) 拟聘用人员公示

1. 经面试、体检、政审合格人员，将在弋阳门户网、弋阳关注、弋阳医保、微弋阳公众号等媒体平台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 公示期七天。公示期满后无异议的，确定为聘用人员。公示期内接到针对应聘人员的相关投诉举报，经核实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即取消聘用资格。

3. 依次递补。因本人原因自愿放弃录用或无法按时到岗，体检、考察不合格导致岗位空缺，在拟聘用人员公示期满前可按考生的面试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

四、工资福利待遇

1. 用工形式：由弋阳县医疗保障局委托弋阳县天佑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实行劳务派遣。

2. 聘用时间：劳务派遣人员试用期1个月，试用期工资2400元/月；

3. 劳务派遣人员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以劳务派遣方式签订劳动合同，不合格的不予以聘用；同时每年进行一次年度考核。人均年工资总额4.8万元/年（含基本工资、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工会福利、烤火费、降温费、午餐补贴费及年终奖金等）；

4. 劳务派遣人员纳入用工单位统一管理。

五、其他未尽事宜由弋阳县医疗保障局公开招聘小组负责解释。

